

中国电建西北院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项目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劳务分包标段竞争性谈判公告

1. 采购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已中标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项目，项目业主为国家能源集团青海电力有限公司玛尔挡分公司，资金已落实。其中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包含的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劳务分包标段工程分包已得到业主认可，具备采购条件，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人，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凡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且有意响应的企业法人，均可向采购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参与本项目竞争性谈判。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建设地点

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河南县

2.2 工程概况及标段概况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

2) 工程地点：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河南县。

3) 承包内容及规模：

①栖息地保护范围内干支流河段的原生境保护工程。

②原优干宁电站溢流坝坝基和200m非溢流副坝拆除及新建140m生态护岸等工程。

③原河南县县城水电站溢流坝坝基和引水冲砂建筑物拆除及60m堤防修复等工程。

④泽曲河南县城段6座溢流堰连通工程。

⑤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

⑥原优干宁库区及尕孔水电站坝下生境修复工程及智能化监测监控工程。

标段概况：

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修建包括进鱼口、鱼道池室、休息室、观察室、出鱼口及拦鱼坎等组成的过鱼通道；修建鱼道临河侧的防洪设施；对边坡进行治理；对鱼道建设中对已有建筑物及道路拆除破坏后的修复；修建观察及监测设施。

具体建设内容以施工图（或施工要求）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2.3 工期要求

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项目 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计划于2025年09月25日开工， 2027年04月30日完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过程节点满足采购人和建设单位要求。

缺陷责任期2年，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

2.4 质量要求

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项目 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现有规程、规范的要求且工程验收合格。

2.5 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工程为玛尔挡水电站鱼类栖息地保护专项措施EPC工程项目 尕孔水电站新建鱼道工程劳务分包本标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标段施工图设计文件中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工程辅助材料采购、移交、按合同约定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环水保等进行管理和控制相关工作。

其他：

- 1、工程建设过程中的资料归档并负责整理移交；
- 2、参加施工过程中的检查、配合发包人完成竣工验收及业主方工程审计等相关工作；
- 3、本项目竣工资料整编及移交；
- 4、正式移交之前的运行、维护以及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内的修复等相关工作；
- 5、做好与本工程相关的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路等）协调工作，确保工程按计划工期进行。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条款。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3.1.1 企业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及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1.2企业资产（财务要求）： 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第三方审计单位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以及审计人员的执业证书 复印件。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足年份要求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1.3 企业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 1) 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
- 2) 具备有效的水利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3) 5年内在类似项目中担任过施工项目经理(含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且未有在建工程项目,类似业绩是指水利水电工程业绩;

(2) 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水利水电专业);

(3) 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人的资格要求:持有效的水利行业安全生产考核C证;

(4) 项目质量管理负责人人员的资格要求:持有效的水利水电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合格证书质检员证书;

3.1.4 企业工程业绩要求:响应人在近5年内具有1项类似水利水电工程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1.5 企业资信要求:

(1)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2) 响应人在近3年无违法、违纪事件、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

(3) 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

(4) 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其他要求

3.2.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4.1 凡符合上述资质条件要求的,请于 2025年 08月29日至 2025年 09月 02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不含法定公休日),将以下材料扫描后发至公告联系邮箱(zbcgzx2023@nwh.cn),在邮件中标明获取项目及标段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同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https://docs.qq.com/form/page/DRUdFVHdTVUZaUW13>。

(1) 单位营业执照原件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09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18号中国电建西北院A座(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5.2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地点

6.1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05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18号中国电建西北院A座（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6.2谈判时间（预计）：与每一位承包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6.3谈判地点（预计）：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18号中国电建西北院A座（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6.4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单位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谈判的，视为其自动放弃该轮次谈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与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wh.cn>）上发布。

8. 中标人数量：1家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18号

联 系 人：徐工

电 话：029-89810479

电子邮件：zbcgzx2023@nwh.cn

10.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29-89810477

11. 提出异议的渠道方式

如有异议请联系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闫工

联系电话：029-89810477

电子邮箱: xby10342@powerchina.cn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9日